文法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方案

为充分调动本科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,尊重学生自主学习的权利,根据《华北科技学院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(试行)》(校教字[2019]6号)的有关规定,拟定文法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如下:

一、申请条件

符合我校教务处《关于 2023 年度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([2023]14号)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考核方式

由文法学院组织对转专业学生进行笔试和面试。

1. 笔试

笔试科目:专业基础知识

采取闭卷考核方式。试卷由各专业拟题并批阅,主要考核学生掌握拟转入专业所必备的基础知识情况。

2. 面试

笔试成绩 70 分以上的 2022 级学生和 80 分以上的 2021 级学生获得面试资格。文法学院成立由学院领导、专业教师、学生管理科相关教师组成的面试小组,通过问答和交流,对学生学习及从事专业相关工作的综合素质进行考察评估。

3. 成绩评定

最终考核成绩由三部分组成:原专业成绩(20%)+笔试成绩

(40%)+面试成绩(40%)。符合各专业申请条件,最终考核成绩达到70分以上的同学,予以接收。其中,2021级学生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均应在80分以上。

三、各专业接收限额

专业	拟接收转专业学生数限额		备注
	2021 级	2022 级	苗
法学	1	10	
汉语言文学	2	8	
新闻学	2	8	
汉语国际教育	6	8	
秘书学	6	10	
网络与新媒体	2	10	

具体考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